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2025-2026 年度致家長通函第二七九號

中五生物科長洲兩日一夜考察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 (中五級)() 班) 已獲接納參加「中五生物科長洲兩日一夜考察」，詳情臚列如下：

目的：讓學生認識不同生態環境。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至 14 日 (星期一至二)

地點：明愛陳震夏郊野學園

集合時間：2026 年 7 月 13 日上午 8 時 00 分 集合地點：中環 5 號碼頭

解散時間：2026 年 7 月 14 日下午 5 時 00 分 解散地點：中環 5 號碼頭

費用：300(食宿費)，學生需繳付 160 元，學校津貼 140 元，學生需自備來回船費(約 35 元)

(符合領取學生活動津助的同學，毋須繳交費用)

(倘若同學因病/其他無法預計之重要事故而未能如期出席是次活動，須提交醫療證明文件及家長信，如未能出示證明，將作無故缺席論，並按校規處理。學校亦會向無故缺席學生收取活動費用(300 元正)。

負責老師：溫裕宏老師

帶隊老師：溫裕宏老師、蕭頌文老師及劉展杰老師

備註：1. 同學須穿著體育服參加活動。

2. 同學須自備個人日常用品、文具、雨具、防曬、防蚊用品及個人藥品參加活動。

3. 查詢請電 24755432 與溫裕宏老師聯絡。

* 如遇惡劣天氣，請參閱學生手冊第 179 頁之有關安排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著 貴子弟於 **5 月 8 日 (星期五)** 或以前交回溫裕宏老師處理，而費用將於學生之 eClass 賬戶中扣除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歐陽麗萍

謹啟

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

【回 條】

____ 班 ____ 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四月二十九日活動通告第二七九號，本人同意敝子弟於 2026 年 7 月 13 至 14 日(星期一至二) 參加「中五生物科長洲兩日一夜考察」。

敝子弟領取學生活動津助，是次活動毋須繳費。

敝子弟並非領取學生活動津助，須繳費用\$160(費用將於學生之 eClass 賬戶中扣除)。

此覆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六年五月____日

[WYWA]